

证券代码：300689

证券简称：澄天伟业

公告编号：2025-004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澄天伟业	股票代码	3006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红	陈远紫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3401-B3404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3401-B3404	
传真	0755-86596290	0755-86596290	
电话	0755-36900689-689	0755-36900689-689	
电子信箱	sec@ctwygroup.com	sec@ctwy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能卡、专用芯片、半导体封装材料、AIOT产品和数字与能源热管理产品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系统集成引擎，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性能、低功耗、安全可信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在巩固现有业务、加深与客户合作的基础上，制定“延伸产业链、拓展新领域”的发展战略，致力打造业务闭环，提升

公司核心竞争力，积极把握行业和技术的发展方向，探索公司产品在通信技术、AI技术、数字与能源热管理等新应用场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1、智能卡业务

在智能卡方面，公司主要产品为电信SIM卡、金融IC卡、证照ID卡等智能卡产品以及嵌入智能卡并储存、处理密钥信息的专用芯片等，同时为合作伙伴提供智能卡综合制卡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下游市场覆盖移动通信、金融支付、公共事业等智能卡主要应用领域。公司率先实现行业内端到端的全产业链覆盖，不断对现有产线技术进行改造，提升生产工艺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能力与良品率，进一步实现智慧工厂主要生产线的搭建，为客户提供更完备的产品与服务。公司深耕海外市场多年，与全球知名智能卡系统公司建立长期良好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SIM卡产品销售力度，多维度拓展国内外市场，在国内努力争取与四大运营商长期合作，持续保持招标份额，国内市场的开拓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空间。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拓展超级SIM卡的应用场景，占据更加主动的竞争地位。

2、半导体智造业务

（1）智能卡专用芯片业务

公司深耕智能卡专用芯片领域，依托长期的技术积累、全产业链运营能力与出货数量优势，构建了灵活高效的模块化服务体系。智能卡专用芯片赛道，公司形成了专用芯片引线框架产品、封装服务与专用芯片成品供应三大核心业务板块，支持客户根据实际需求选择单项服务或灵活组合，有效满足差异化、多样化的应用场景。公司自研的智能卡专用芯片既可作为引线框架部件、加工服务或独立成品交付，也可根据客户需求集成至定制化智能卡产品中，实现产品形态与交付方式的灵活匹配。凭借成熟的业务模式与持续的技术创新，公司在智能卡专用芯片细分市场中持续巩固领先优势，为行业技术演进和国产化替代进程提供有力支撑。

（2）半导体封装材料业务

公司围绕功率半导体产业链关键环节，依托自身在封装材料设计、生产与实验室验证方面的技术积累，持续深化在半导体封装材料领域的布局，构建从产品设计、材料开发到制造交付的一体化能力体系。

报告期，公司已实现引线框架的自主设计与量产落地，产品可覆盖MOSFET、IGBT、SiC及功率模块的封装需求。同时，公司已完成铜针式散热底板产品的技术研发与产线筹备，具备批量交付前的小批量生产能力，为后续扩展碳化硅功率模块等第三代半导体器的封装材料打下基础。

公司通过IATF16949认证，公司封装材料产品，面向新能源汽车、数字能源等关键应用领域，未来将在产品可靠性、散热效率与系统集成方向持续发力，打造具备技术壁垒与平台化能力的核心业务板块。

3、数字与能源热管理业务

2024年，AI技术、云计算与物联网快速演进，全球计算基础设施加速扩张，数据中心、AI服务器等核心载体呈现出高性能、高密度、高功耗的发展趋势。以GPU、CPU为代表的核心器件持续向极限算力突破，驱动电源与散热系统价值量不断提升，热管理系统已成为影响高算力设备性能与可靠性的关键环节。

公司紧抓数字与能源热管理领域的发展机遇，引进海外先进技术与工艺，结合自身在半导体封装材料领域的研发、设计与制造优势，突破传统冷板式液冷套件的物理瓶颈，构建面向多算力等级、多应用场景的模块化、定制化热管理解决方案。针对AI服务器、AIPC等高热负载应用，公司提供从散热结构设计、材料选型到液冷路径优化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满足高稳定性与长期运行的系统级需求。

报告期，公司重点推进AI服务器级热管理产品的工程化落地，目前尚处于量产前准备阶段。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与战略客户的协同创新机制，加快产品验证与商业化进程，同时拓展热管理技术在新能源汽车、数字能源等新兴场景的应用，加速实现从AI服务器到新能源终端的多元化渗透与技术升级。

4、智慧安全综合业务

在全球数字化、智能化浪潮加速推进的背景下，报告期，公司依托于智能卡、半导体芯片、信息安全等领域的发展，不断加大在5G应用及智慧安全等重点数字化应用领域技术研发投入，为客户提供兼具安全性与智能化的综合服务。公司不断在智慧安全综合业务领域进行相关技术储备，围绕智慧安检、安全防护栏等相关产品开发计划进行了相应研发、测试工作。公司聚焦交通安全领域，目前取得应用场景内的多个应用专利，产品规划应用于机场、车站、地铁等公共交通场所，不仅有效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的安全管控水平和运营效率，同时可提升旅客通行效率和出行体验。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强在智慧安全综合业务领域的技术研发能力，加快产品验证与商业化进程，实现公司多层次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际领先的从事智能卡和专用芯片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集软件研发、工程设计、系统集成和制造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商。公司的产品与服务覆盖全球，依托于智能卡、半导体芯片、信息安全等领域的发展，持续为国内外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在智能卡制造规模化、专业化的基础上，发展成为了涵盖芯片研发、设计、生产和智能卡生产销售及终端应用开发的系统解决方案服务企业，公司率先实现行业内芯片智能卡产品端到端的全产业链覆盖，是智能卡行业首家一站式服务供应商。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智能卡生产的企业，在制造技术、工艺流程、管理水平、经营规模以及国际化布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同时旗下还拥有2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获得了Visa、MasterCard、AMEX、GSMA SAS-UP、IAFT 16949、集成电路等多项国内外客户的行业资质认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技术181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7个，软件著作权47项，实用新型123个。

公司凭借品质、服务、产能规模优势，与THALES、IDEMIA等全球知名智能卡系统公司建立长期良好合作关系，通过深圳、上海、宁波、香港、印度新德里和印度尼西亚雅加达等分、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公司主要产品通信智能卡产品销售在全球市场中占有一定比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790,091,192.20	782,686,977.53	0.95%	812,422,46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7,199,076.58	687,290,889.24	-1.47%	672,235,190.04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360,189,004.69	394,279,154.06	-8.65%	534,698,52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72,839.74	8,917,630.54	29.77%	42,344,67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5,461.52	-2,234,940.57	71.12%	34,171,70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68,562.35	71,147,967.07	-56.05%	68,796,041.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1.31%	0.41%	6.4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849,594.10	87,814,254.51	91,502,342.21	111,022,81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704.33	2,150,528.43	-1,232,232.76	11,162,24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2,628.15	-158,836.47	-3,704,210.36	5,350,21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745.17	23,300,211.79	-2,455,673.99	12,101,769.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 末普通 股股东 总数	6,26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 数	4,651	报告期 末表决 权恢复 的优先 股股东 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持有特 别表决 权股份 的股东 总数 （如	0
-------------------------	-------	-------------------------------------	-------	---------------------------------------	---	---------------------------------------	---	--------------------------------------	---

		数				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5%	47,68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冯学裕	境内自然人	11.00%	12,712,960.00	9,534,720.00	不适用		0.00
景在军	境内自然人	5.46%	6,309,308.00	4,731,981.00	不适用		0.00
冯澄天	境内自然人	3.61%	4,175,472.00	0.00	不适用		0.00
侯守山	境内自然人	1.80%	2,081,750.00	0.00	不适用		0.00
海南千瓴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千瓴龙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1,976,78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永光	境内自然人	1.36%	1,576,100.00	0.00	不适用		0.00
海南千瓴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千瓴龙腾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045,720.00	0.00	不适用		0.00
徐士强	境内自然人	0.90%	1,043,432.00	0.00	不适用		0.00
关怀	境内自然人	0.81%	933,07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冯学裕投资并控制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 65%股权； 2、冯澄天，是冯学裕女儿，同时持有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的股权； 3、徐士强，冯学裕姐姐冯士珍之配偶； 4、景在军，是冯士珍、徐士强的女婿； 5、上述存在亲属关系的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的规定，冯学裕与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冯澄天、徐士强构成一致行动人；景在军与徐士强构成一致行动人。 6、根据公开信息，海南千瓴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千瓴龙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海南千瓴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千瓴龙腾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均属于同一基金管理人海南千瓴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的不同产品，具有关联关系。					

7、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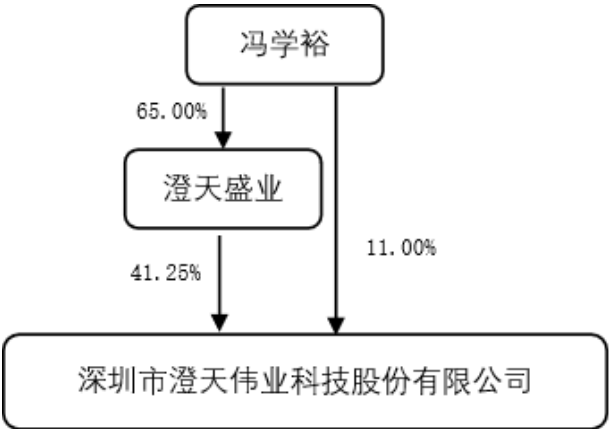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用于公司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2）。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期限提前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鉴于公司回购金额已达到本次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645,07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42%，最高成交价为 16.82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7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9,964,246.30 元（成交总额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2、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

条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3、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4、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72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已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根据《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完成分配，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